

宁陵县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宁农工创〔2022〕4号

关于表彰宁陵县返乡创业之星、返乡创业示范园区的通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

外出务工人员是推动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为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近年来，一些积累了技术、资金和经验的农民工返乡创业，带动家乡经济社会发展，带领家乡群众脱贫致富，成为返乡创业明星。广大外出务工人员积极投身我县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事业，在各行各业涌现出一大批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外出务工人员 and 一大批先进典型。为表彰先进，进一步营造全社会支持鼓励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的社会氛围，县推进农民工返乡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决定授予耿海潮同志“宁陵县返乡创业之星”荣誉称号，商丘东隆服饰有限公司、河南天明鸽业有限公司授予“宁陵县返乡创业示范园区”荣誉称号希望受到表彰的先进典型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为宁陵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各部门及广大群众要以受表彰的先进典型为榜样，爱岗敬业。积极进取，为我县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宁陵县2022年度宁陵县返乡创业之星、返乡创业示范园区名单。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八日

附件

2022年度宁陵县返乡创业之星、返乡创业示范园区名单

一、宁陵县返乡创业之星

耿海潮 商丘聚民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二、宁陵县返乡创业示范园区

商丘东隆服饰有限公司

河南天明鸽业有限公司